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通識教育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院教評會議紀錄

日期：民國 108 年 11 月 28 日（星期二）

時間：12:10-13:00

地點：國秀樓 5 樓 人文學院會議室

主席：劉淑爾院長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記錄：王郁宜

一、討論事項

（一）提案單位：基礎通識教育中心

案由：109 年 2 月新聘數學組專案教師壹名，至少篩選擬聘員額二倍人員之專案教師候選人，提請討論。【如附件】P1-P26

說明：

- 1、經當日(10 月 21 日)上午面談後，即展開投票作業。
- 2、依校內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第四條之一規定：專任教師候選人如未具有擬聘職級之教師資格者，應將其取得學位之論文、創作、展演或書面報告、技術報告（以下簡稱學位論文）或專門著作（或以作品、成就證明或技術報告代替專門著作）送請校外專家學者審查，如審查未通過者，不得聘為本校教師。並依該辦法第四條之一第二項第一款第一目規定，請委員於本校外審委員資料庫中勾選十五位外審委員建議名單。
- 3、本案業經 108 年 10 月 21 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中心教評會議決議：
投票前，決議推薦兩位專案教師候選人。
投票結果：(1)依序推薦賴馨華老師及楊策仲老師。
(2)兩位老師(賴馨華及楊策仲)尚未具助理教授等級之合格教師證書，須請通識學院辦理外審作業。
- 4、依校內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第四條之一規定：由學院辦理校外實質審查，經四人評定皆達七十分以上為合格。通識學院辦理初審結果如下：
(1)賴馨華老師外審成績為 90、90、88、85、85，平均 87.6 分。
(2)楊策仲老師外審成績為 95、93、90、90、80，平均 89.6 分。
- 5、『推薦至校教評會意見調查表』。【如附表】

決議：經院教評會 11 位出席委員投票結果，全數同意推薦至校教評會審議。

二、臨時動議(無)

三、散會。

主管核章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通識教育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院教評會議簽到表

一、會議時間：108 年 11 月 28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10 分

二、會議地點：國秀樓 5 樓人文學院會議室

三、主持人：劉淑爾 院長

四、出席人員：

職稱	姓名	簽到
通識教育學院院長	劉淑爾	劉淑爾
基礎通識教育中心主任	陳東賢	陳東賢
博雅通識教育中心主任	姚威宏	姚威宏
語言中心主任	吳憲珠	吳憲珠
體育室主任	宋孟遠	請假
基礎通識教育中心代表	徐華中	徐華中
基礎通識教育中心代表	李念晨	李念晨
基礎通識教育中心代表	鄭志敏	鄭志敏
博雅通識教育中心代表	劉柏宏	劉柏宏
博雅通識教育中心代表	林碧川	林碧川
語言中心代表	蘇紹雯	蘇紹雯
體育室代表	蘇榮基	蘇榮基